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(永華市政中心)

承辦人：謝岳龍

電話：06-3901367

傳真：06-2982942

電子信箱：hyl1977@mail.tainan.gov.tw

70848

臺南市安平區建平八街108巷42之1號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辦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一字第10708397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營建署107年7月24日營署建管字第1071248839號

函有關為配合內政部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1案，建築設計如涉及外牆、屋頂、挑高空間等，其清潔維護作業之安全措施與構造，宜納入規劃設計考量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辦事處、臺南市營造公會辦事處二處、臺南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（含附件）

#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 
聯絡人：李珽暉  
聯絡電話：02-87712345#2699  
電子郵件：brian@cpami.gov.tw  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營署建管字第107124883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配合內政部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1案，建築設計如涉  
及外牆、屋頂、挑高空間等，其清潔維護作業之安全措施  
與構造，宜納入規劃設計考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7年1月29日台內營字第1070801689號函辦理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(請轉知所屬會員)  
副本：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本署建築管理

組 

